

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肇嘉浜路 746 号公司 1707 室召开。公司现有监事 6 人，现场出席 5 人，张行监事因事无法现场出席会议，委托任文燕监事代为表决，公司有关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》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（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

二、审议通过《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》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（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

三、审议通过《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延期换届》的议案。（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3 月 31 日